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坛教字〔2022〕13号

关于成立常州市金坛区 师生身心健康工作专班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

目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为进一步确保我区各级各类学校的学生在居家学习期间身心健康，经研究，决定成立常州市金坛区师生身心健康工作专班，现将专班名单和有关分工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

组 长：张五芳、陈金娣

副组长：戴苏庆、史新平、谭年平

组 员：邵国锁、冯建国、汤 华、吴良辉、杨银生、
王明科

二、日常管理机构

1. 心理健康教育组

组 长：戴苏庆

组 员：邵国锁、沈海波、汤晓梅

工作职责：负责确定疫情期间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微课主题，开展系列化线上心理健康教育服务；组织区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志愿者拍摄居家学习期间心理健康知识宣讲（微课）；为有需要的学校提供线上心理团体辅导和心理健康宣讲课。

2. 家校合作联谊组

组 长：汤 华

组 员：吴良辉、冯建国、汤晓梅

工作职责：负责接听心理热线电话；为个别有需要的学生提供上门家访、心理辅导工作；为有需要的师生提供线上个体或家庭心理辅导。

3. 生命安全督察组

组 长：谭年平

组 员：杨银生、王明科

工作职责：负责心理危机事件上报；组织专家为有需要的师生进行心理危机干预。

4. 健康宣传报道组

组 长：戴苏庆

组 员：沈海波、夏静华、史 萍、汤晓梅

工作职责：负责在“金坛教育服务中心”公众号上推送居家期间学生心理健康知识宣讲（微课）；将公众号上相关链接转发至全区心理健康教育联络群、全区德育研究群；确保发送至各学校。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2022年4月11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